

榮譽第一

※請務必期限內完成並繳交

國立空中大學 110 學年度上學期期中報告題目

科目：社會團體工作

面授老師：王卓聖 老師

繳交期限：111 年 1 月 14 日(星期五)

繳交方式：921689@gapps.nou.edu.tw(請以此電子郵件收信為佳)

(申論題，論述以 6,000 字內為限，100 分)

題目：假如您是位社會工作者，曾經帶領過自我成長團體、社交技巧訓練團體、復健性團體、自助團體等團體活動，請選擇其中一個為例，說明您如何帶領團體之討論技巧、如何運用團體活動、以及如何運用團體工作技巧等，請分別申論之。(請參考課本第 10-12 章及第 14-17 章內容為本，加以申論)